

证券代码：834434

证券简称：恒安兴

主板券商：中航证券

深圳恒安兴智联生活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银行账户冻结基本情况

深圳恒安兴智联生活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银行账户因公司与石家庄帝德商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帝德”）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被司法冻结，案号为（2019）冀 0104 民初 533 号。

二、 被冻结账户信息

（一）开户行：工商银行深圳李朗支行

账号：4000031919200298142

账户性质：一般户

（二）开户行：上海银行深圳侨香社区支行

账号：0039034903003070114

账户性质：一般户

（三）开户行：平安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15000096772330

账户性质：一般户

三、 案由、基本案情及账户冻结原因

2014 年起，公司长期向帝德采购布料成品，帝德严格根据公司要求履行供货义务，将符合要求的产品分批次发货，双方每月对账后，帝德按合同约定预先开具发票送至公司。但是公司长期拖延货款，逾期支付。从 2017 年 7 月对账单应付款项计起，截止到 2018 年 10 月 26 日，公司已累计拖欠货款合计人民币 3282310.8 元，导致帝德累计利息损失达人民币 84777.75 元。帝德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，特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措施。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收到了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出具的（2019）冀 0104

民初 533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对上述银行账户予以司法冻结。

四、 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冻结账户金额为 3395253 元，对公司经营造成了重大不利影响，公司将积极与控诉方、法院协调沟通，争取尽快解除公司银行账户的冻结。因公司目前经营困难，预计解除公司银行账户的冻结事宜较为困难，特此说明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（2019）冀 0104 民初 533 号》

深圳恒安兴智联生活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3 日